

菩提司

张潇 著



菩提词

张 潇 著

I247.5
1165

2006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菩提司/张潇 著.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

ISBN 7-02-005814-0

I. 菩… II. 张… III. 科学幻想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98479 号

责任编辑:马玉梅

装帧设计:黄云香

责任印制:李 博

菩 提 司

Pu Ti Si

张 潇 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00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4.875 插页 2

2006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02-005814-0

定价 12.00 元

一次可贵而大胆的探索

陈桂棣

最初看到张潇的小说《菩提司》，还以为写的是一本与宗教有关的书，因为，“菩提”原是“菩提萨陀”的省称，是指在佛教中地位仅次于佛的人。在读完了第一部分时，说实话，我几乎感到了失望。怎么可以这样写呢？书中的人物好像全生活在云里雾中，连文字也梦幻般模糊不清，似写言情，又更像武侠，一切都那么虚无缥缈，不够真实。也太离奇了：一个当铺老板的女儿，竟会与秦王李世民遭遇一场缠绵的爱情。历史上有这回事吗？待耐着性子看到书的第二部分，当行为遗传学者李铮出现时，方才对这位年轻的女作者刮目相看：原来张潇写的既非宗教也非武侠，更非言情，而是一部很不错的科幻小说。前面的一切，仅是全书的一种铺垫，既不是在戏说历史，更不是要演绎历史，她只是借用假设的已经完美的克隆技术和近乎全真的虚拟现实的环境来展开自己的故事。她要的就是这个意境。

想想也是。科幻小说，乍一看，好像都是荒诞不经的，其实这正是此类小说的魅力所在。张潇的这部小说，整个故事是发生在四十多年以后的2050年的秋天，阡陌工

Qutisi

1

作室以李铮为首的一批年轻人，进行了一个“虚拟环境下隔离孪生实验”，他们用唐太宗的基因克隆出一个李世民，又将女作家林雨化身为唐朝初年一家当铺老板的女儿，在几近完美的计算机技术的支持下，进入人工创设的“菩提司”，走进了一千五百多年前初唐的社会环境中，并且与李世民相遇，进而相恋。

这种大胆而奇特的想象，就把我们惯常的思维来了个完全的解构与颠覆！

现在大家好像都在埋怨中国的小说家越来越缺乏想象力，我想，与其去看那些无关痛痒的，绕开了世道人心的自我写作，甚至只用身体写作的无聊作品，还真不如读一读这样的科幻小说。

是呀，人是不能没有幻想的。假如当年没有千里眼和顺风耳的幻想，也许就不会有今天的雷达和电话；没有当初飞天的幻想，也就不会有后来的飞机，乃至宇宙飞船。幻想，看上去，像是痴人说梦，中国的历史上就有个叫万虎的胆大妄为之人，一天，他异想天开地把一大捆“二踢脚”鞭炮绑在身上，幻想着点火之后就可以上天。结果是可以想得到的，随着惊天动地的一声巨响，他在蔚蓝色的天空上留下了一道耀眼而悲壮的曲线，然后，便掉了下来，摔死在地上。可是，世界上的科学家们并没有忘记他伟大的飞天梦想，当人类第一次登上月球，月球上的一座环形山，从此就有了一个中国人的名字：万虎山！

科学和幻想之间，本来并没有必然的逻辑联系，但当它们一起来到这部小说中时，便成就了张潇笔下一个发生在“菩提司”内外的引人入胜的爱情故事。

张潇说，这部小说最初就缘于她的一个梦。那时，她

在读大学二年级。她在那个梦里很奇幻地走进了唐朝，可到秦王李世民出现时却戛然而止了，但是她的创作热情竟被点燃，甚至跑到学校图书馆去钻研《时间简史》和黑洞理论，试图了解时光倒流的可能性。毕业后，她意外地结识了一位在中科院做人工生命博士后的网友，一套虚拟现实和人工生命的理论，又一次完全把她吸引住了，创作这部科幻小说的热情就被进一步激发。后来，一个偶然的时机，她读到了一本从科学分析的角度探讨基因与个人命运之间关系的书，这使她找到了这部作品可以依托的科学基础和哲学背景。于是她有了一个疯狂而又幸福的创作状态，在那段难忘的岁月里，除去工作，除去不能再压缩的睡眠时间，她差不多就连走路和吃饭都在想着小说。初稿终于出来了，却因为自己缺乏实际上的体验，总觉得雨儿和李世民的爱情故事难以把握，却又不知所措。可是，也就在这时，她说，她认识了一个给她“带来巨大震撼的人”，她用了将近一年的时间去用心接触。尽管在电光石火般绚烂的相遇之后，两人又无奈地分手，但有了这段刻骨铭心的情感历程，她在重写这部作品时，便已经不再是为了任何一种目的在写故事，而是在用自己的心去写那些甜蜜和心碎的感受。于是一切都变得伸手可及并且生动起来，她写得得心应手：幼时就对文学的痴迷，后来对音乐、电影、历史、哲学和宗教的接触，以及在南京航空学院四年的操练，那些已渗进骨子里的对科学、逻辑、推理、严谨和简洁的美的喜爱，这时全变成她取之不尽的财富。

《菩提司》虽然还只是张潇的长篇小说处女作，却不难看出，她已经有着良好的文字功底。观察生活的丝丝入微，体现出一个女性作者的细腻、真情与柔美；尤其是对景

色的描绘，虽笔墨不多，却可圈可点，很有凸显的质感，让人如临其境。更难能可贵的是，她在书中为我们刻画出了许多性格各异的人物：既有勇敢、善良、纯情，想做一件事就一定要做到底的女作家林雨，还有在技术上可以说是出类拔萃，虽深爱阿虹又死都不会说出口的行为遗传学者李铮；既有满嘴粗话，却爽直仗义的实验组副组长 Rudolph，也有大大咧咧，性急而又粗中有细的计算机控制系统设计师朱元；以及满脸涂有黑色的神秘符号，容易走极端的摇滚歌手沈默，等等，就连虚拟的秦王李世民，和寥寥几笔的“病毒”小男孩，也都写得栩栩如生。能做到这一点，的确是很不容易的。

因为人物性格间的冲突和事件编排上的合情合理，加上张潇毫不掩饰地注入了自己对爱情生活的真实感受，便使得故事展开的内力坚实、饱满并且可信，以至那些原本就是幻想和虚拟的东西，也变得让人可以忽略不计了。还因为她于科幻中糅进了言情，又在言情中融进了历史，甚至运用了推理小说和侦破电影的某些技巧，在解谜的同时不断设置新的疑点，在不断破译的同时又引出新的故事，写得一波三折，十分好看。

张潇笔下的人物都是无奈的，不是主宰不了自己的命运，就是无法把握自己的情感，透过这一群充满了悲剧色彩的人物，我们看到了人类文明进程中出现的科学与人性难以调和的矛盾。应该说，主人公林雨那种炽烈而百折不挠的爱，以及“爱至深处那种彻骨的痛”，是写得十分感人的。当这个感天动地的爱情故事临近结束，当林雨与李世民最终从相爱走向了相背，我们在被一场爱情的悲剧打动的同时，也就已经接受了张潇通过小说来表达的一个理念，这就是，

人类世世代代都无法摆脱的，跟基因和环境的变化都没有关系的，它虽然不在基因中，却可以像影子一样和基因一起世代相传，虽是通过环境来对我们产生影响，但它本身又并不一定会受到环境变迁影响的，这种比基因和环境对人都更重要的东西，就是文化！

林雨和李世民爱情的悲剧，既不是因为彼此性格上的差异，也不是由于基因和环境，而是缘自各自文化的选择。这就把作品的思想内涵作了极大的提升。

这确实是一个严肃而又深刻的主题。

不是么，我们今天的社会正在走向市场化，世俗化，我们几乎就被扑面而来的商品狂潮和各种欲望的洪流所淹没。我们当然需要科学技术的现代化，需要物资生活上的现代化，但我们不能因此而丧失对其他美好东西的追求。在无数美好的东西中，就有着同科学同物资一样重要的现代文化！

纵使我们未来的现代化，已如小说所述，可以随心所欲地制造出人工生命，可以创设出以假乱真的虚拟现实，我们的科学技术已是无所不能了，我们的物资生活已是百无一忧了，但是，我们的社会生活中，不能没有爱。因为，爱，是人类的第二个太阳！

不敢想象，我们的现代化生活丧失了爱的这个太阳，世界将会是何种模样！

张潇的创作态度是非常认真的，她的探索的勇气更是可嘉的，虽然她是在从事业余写作，但这种态度和勇气，却是成为一个优秀作家所不可缺少的品质。当然，《菩提司》毕竟是她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今后要走的路还很长很长，如果今后能多注意生活和艺术上的积累，更多地运用精彩的细

节去讲述故事和刻画人物，作品就会更好看。小说小说，说白了，就是要往“小”里“说”。我们有一种经验，过去读过的那么多名著，时间一长，其中大量的内容都模糊了，但总有一些生动无比的细节，让人历久不忘。也许正是这些难忘的细节，成就了那些名著。

我们期待着张潇不断地写出新的更好的作品来。

自序

《菩提司》是一篇科幻小说。通篇以两个主角的第一人称自述交替成段，共同构筑故事主线。两个主角的故事分别发生在不同的时间和空间，但是最终结尾处的总结归纳使得其背后隐藏的共同点显现出来，这也是小说试图探讨的主题——当今英国遗传学家理查德·道金斯提出的文化传播的基本单位“迷米”怎样影响了人类的个体特征。

当然这个主题非常庞大，小说仅仅选取了其中的一个主题——“迷米”对于不同性别角色价值观的影响。故事假设了在完美的克隆技术支持下，和近乎全真的虚拟现实环境中，优生学的传统方法——隔离孪生实验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为探讨基因和环境两方面的因素何者对于塑造个体性格特征起到更重要的影响，以及如何影响，小说中的男主角，一位行为遗传学家，进行了一项科学实验。女主角在参与实验的过程中经历了许多未曾意料的故事，从而导致了后面一系列情节的铺展和继续。最终，女主角的解脱引发了男主角得出了比遗传学更深层次的思考：“基因和环境的影响会让我们变成各种各样的人，有的当了科学家，有的当了艺术家，有的当了运动员……可是，我们一直只想着怎么去让我们变成某一种类型的人，却没有想过，世界上为什么会有那样一种类型存在呢？有很多人的基因和生长环境大不相同，但是最终，他们却变成了同一种类型的人。我想

那种类型的背后一定隐藏着一些东西，是人类世代都无法摆脱的，跟基因和环境的变化都没有关系。它不在基因里面，却像影子一样和基因一起世代相传；它由环境来对我们产生影响，但它本身并不一定受到环境变迁的影响。它是一种思维方式，独立于我们人的意识之外生存着。可是当它一旦占据了我们的大脑，无论隔了千山万水，无论隔了多少世代，我们这些躯体演绎的，都会是相同的故事。历史上的故事演变成了传说，传说又让后来的故事演变成了历史。是的，我们的思维会不可避免地被一些东西侵占，变成它想要我们变成的样子。当一个种族的思维方式完全被它们侵占时，它们表现出的那种力量，叫做文化。”

故事的开篇以历史小说的笔调引出悬念，在情节推移的同时铺垫了主人公的形象，接下来的情节发展以推理小说的形式继续，解谜的同时不断设置新的疑点，在不断破译的同时又引出新的故事。希望这样的形式能吸引读者的兴趣。同时，作者还试图在科学理论的冷静面孔背后，寻找到一些感动内心的东西。

最后感谢陈桂棣老师的序言和指导，感谢我的朋友 Jake 在理论上的支持和 Dale Halajcsik 在创作上的帮助。感谢所有关心和帮助我的朋友们！

我看见了那片孔雀蓝的天空。

那是一种极其明亮的暗蓝。清澈，剔透，华美，只有远古的神话里才有那样奇异的颜色。这孔雀蓝的天，衬着四周巨大的山影，倒映在寂静的湖中，形成了一幅惊心动魄的水墨画。

我像鱼一样在湖里游弋。

湖水清寒。淡白的雾气在湖面上缓缓游走，幻化出无数离奇的形状。雾气中有一种幽幽的香。

隐约看见一座孤岛，犹如一只落单的水鸟，茕茕孑立。

小岛越来越近。岛上一间碎石垒成的小庙，年久失修，摇摇欲坠。残破门洞开在风中，一览无余的是里面的神像。它的双目低低垂下，脸上的表情在幽暗的光线中显得捉摸不定。

我循着它的目光潜下去。水下二十尺深的地方，出现了一个洞口。一线隐隐的光亮从洞内透射出来。

水洞狭长，有嶙峋的石壁。那些石壁长满了湿滑的水草，像无数只阴冷的手在空中招展。我小心翼翼地在黑暗中摸索前进。大约转了三个弯之后，远远地望见洞底，映着一片幽蓝的光。这光芒摇曳着，忽明忽灭，有如一种神秘的召唤。我的心跳急剧加速，越游越快，越游越近……

最后，它终于出现。

“菩提”，那颗神秘的湖蓝色珍珠……

我又一次梦见了它。

武德四年，春。长安。

刚刚经历了战争的纷乱和朝代的更迭，长安这座古城显得疲惫不堪。虽然李唐王朝已经在这里定都，也逐步统一了河西、山东等地，然而中原和江南一带还是群雄逐鹿，各自为政，再加上北方的突厥又常常南下劫掠，神州大地有半壁江山仍在经受血与火的洗礼。首都的百姓也只是潦草谋生而已，整座长安城里，我们“方记”典当铺算得上是大户了。

爹说乱世是个出人才的时机，不仅能成全英雄，也能成全生意人。这话不错，爹就是趁着乱世发达的生意人。战争使一切的变数成为可能，常有南来北往的客人把珍稀的宝贝换成不多的银子，也有进京钻营的人拿着大把的银两购置珍宝。“方记”的生意越做越大，名气也渐渐响了。

那天晌午时分，一位装束不凡的客人来到店铺内堂，指名要见老板。我好奇地跟了出去，躲在屏风后面张望。只见那客人神秘地拿出一只精致的牙雕盒子来。盒子打开，里面装的，是一颗湖蓝色的珍珠。

家里的当铺生意做了这么多年，这样的珠子我还是第一次见到。它浑圆光洁，毫无瑕疵，直有小儿拳头大小。最最奇异的，是那水灵灵的湖蓝色，晶莹剔透，即使是白日里，那荧荧闪烁的光芒也可灼人二目。

客人看到爹的神情就笑了，说知道方老板是个懂行的人，实不相瞒，这珠子是西域珍宝，产自地中海，由丝绸之路运到，途经天竺时，由一名圣僧开光，自此愈加灵异不凡，名曰“伽蓝菩提”。今因急事，需大笔现银周转，才不得不暂且押付于此，十日之后，必来赎当。

“不知方老板是当还是不当？”

爹有点犹豫。

珍珠的货色自是确凿无疑，但客人的要价未免太大。只是话又说回来，若是不当，又委实可惜，毕竟这是开铺以来最大的一桩生意。

“菩提”最终留了下来，柜里的现银也几乎全空了。

不用客人嘱咐，家里放着这样的宝贝，全家上下都小心翼翼，不敢走漏风声。

“菩提”入库的第三天，一位装束奇异的男子，径直走进铺中，也是指名要见老板。此人声音尖细，面白无须，行走姿势尤其怪异。果然，那人也不隐讳自己的身份，自言是宫中的内务总管，此次微服出宫，是宫中闻听“方记”新近收了一颗奇世宝珠“伽蓝菩提”，愿意出大价钱收购。

我在后厅闻听此言，喜不自胜，宫中要货，岂不正好大赚一笔。然而爹的回话却大出我的意料。他说，实不相瞒，这珍珠前日被长安城里一位巨富借去置办寿宴时装点门面，现不在敝行。既然总管大人急需，明日一定收回珍珠，送到宫中。

爹语气镇定，面色如常，连我都几乎信以为真，更不用说是那位总管大人了。他只说越快越好，此事务必办得妥帖，宫中自有重赏。爹连连点头，行礼送客。

那位总管前脚刚出家门，我便迫不及待地询问，为何不把“菩提”拿出来。爹语重心长，一是做生意务必要以“信义”为先，客人既言十日来赎，十日之内，即便是皇家要强取，也不能坏了名声。第二，“菩提”一事，如何走了风声，实在蹊跷。皇家看中此宝，越发让人不敢轻易卷入。临时编了个虚假的借口，是为了拖延时间。在天子脚下做生意，处处都要小心谨慎，一不留神，落得个家破人亡的下场都是有的。突然之间发生这许多事情，起源都是那

珍珠，恐怕……其中还要生什么变故。

爹的预感真准——爹亲自去密室查看才发现，珍珠不见了！

简直是匪夷所思，箱柜上的密锁和封条全都完好，牙雕盒子也安然无恙，单单就是那“菩提”珍珠，悄无声息地失踪了。

爹面色凝重，沉吟了一会，下了吩咐，收拾细软，轻装简行，立刻离开京城。

凭着多年的处世经验，爹判断“伽蓝菩提”必牵涉不可告人的阴谋，幕后主使定来头不小，得罪不起。本已是为难的境地，现在珍珠又失踪了，眼下最好的办法，就是走为上计，带上剩余的钱财尽快逃回江南老家。当然，前台要留几个伙计如常经营，以掩人耳目。十日之后，他们即可自行解散。从此，“方记”典当铺将烟消云散。

陡遇大变，“方记”上上下下乱作一团，此时前台伙计突然拿来一封信，是有人悄悄塞入柜台的。信只有简单的十六个字：按图索骥，必得珍宝。酬银五百，我自取之。信后附了一张手绘地图，其中一处深潭里赫然画着一颗熠熠闪光的珍珠。

爹伸手就要将信撕毁，这时有匿名书信提供“菩提”下落，怎么看都更像一个陷阱，最好的办法就是置之不理。我却一把把信抢下。我相信。或者说，我宁愿相信。

无忧无虑的好日子就这样被一颗珍珠给毁了，我实在是有不甘。战乱之前，爹一直在一座江南小镇经营一间小小的米店，我尝尽了清贫的滋味。好不容易过了几年锦衣玉食的生活，却碰上这样的变故！爹看得开，说富贵有如浮云，来之则来，去之则去，都是天意。可是我做不到。

我恨那些穷困的日子。再说，江南至今仍在战乱之中，逃去那里，吉凶难测。

这封信的来历我也怀疑。但只要有一线希望，我就一定会争取，不管怎样，都好过眼下这前路未卜的逃亡路。

我和爹大吵了一架。爹的意志坚决，不论我怎么说，他只管催促全家赶紧上路。

我是半路偷偷溜出来的，离开继续驶向江南的队伍，直奔图中标明的嵩山。我盘算得很好，若能寻回“菩提”，无论是把珍珠交给前来赎当的客人，或是送到宫中，都好过现在的结果。可是“菩提”究竟是不是在这里呢？看着手中那张草草绘制的地图，我心里真的有点没底。

菩提啊菩提……

山路两旁的树木在风中摇摆，沙沙作响。身后传来轻微的虫鸣声，马在不安地挪动着后蹄。我知道它累了，赶了一整天的路。

不远处有一条小河，夜色中闪着微微的波光。我四面查看一下，解开缰绳，把马牵了过去。该好好给它一点补给了。常言道，会用马之人必爱马。

马走到河边，却不低头饮水，凝神聆听着什么。

我屏息听了一会，风声与虫鸣，什么也没有。

忽然，马打了个激灵，昂首扬蹄，激烈地长嘶了起来。我心里一惊，四下一望，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气：暗淡的星光下，一群黑影正急速向这边包围过来。一群骑兵！

兵荒马乱的年月，最怕的就是单枪匹马半夜遇上乱兵。这两天来，我处处小心，时时警觉，避过无数的乱兵游荡。

可没想到这个月黑风高的夜晚，偏偏就和他们撞了个正着。

我牵着马匆匆向河的上游奔去，这才发现周围竟然全都是人，我已经被包围了！漆黑的夜里，看着四周众多的黑影悄然逼近，我越发觉得匪夷所思，凭我一个弱女子，何至引动如此众多的人马？

很快，我发现追兵们并不是为我而来——他们从我身边飞速掠过，简直视我如无物，而直扑上游而去。直到此时，借着星光我才发现河的上游一二百米处，还有两人两马！两人抵背而立，长剑紧握，而两匹马中的一匹已跪卧在地，显然他们一定刚刚赶过很长的路。

四面逼近的武士远远停下，形成了一圈密不透风的人墙，圈里圈外的人谁也不敢贸然行动。如此相峙了半炷香的工夫之后，四面的人马开始骚动，那两个被包围的人也拔剑而起。一时之间，刀光剑影，人身晃动，兵器乒乓作响声中，夹杂着惨叫连连。

趁着混战的当口，我跌跌撞撞地向山路边跑去。还没跑出几步，前路已经被一个俊拔的身影挡住了。我认出那是包围圈中的一人，已突围站在我面前。只见他握着剑，满身满脸都是血，飞快地低声对我说了句：“我要你的马。一起走。”

此人听声音应该是个少年，居然一眼就看出我的马是西域宝马。我对他产生了一丝好感，但是和他一起走却意味着更大的危险。

“走！”他的语气里带着一种与年龄不相符的威严。几乎没有再犹豫，我带他上了马。

斜刺里又冲出一人一骑，我认得是那少年的同伴，他们俩在极短的瞬间里交换了一个眼神，然后并肩拼杀起来。